证券代码：300959　　证券简称：线上线下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6

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线上线下”）于2026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且无锡凌恒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无锡凌恒”）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日起12个月内，公司及子公司与无锡凌恒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,200万元。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表决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拟将无锡凌恒100%的股权转让给无锡峻茂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"无锡峻茂"）。本次转让子公司股权完成后，公司不再持有无锡凌恒股权，无锡凌恒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及被动形成关联财务资助的公告》。

无锡峻茂系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汪坤、门庆娟控制的企业，上述转让子公司股权完成后，无锡凌恒为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汪坤、门庆娟间接控制的企业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无锡凌恒为公司关联方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无锡凌恒之间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。

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且无锡凌恒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日起12个月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
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服务	无锡凌恒	运营商信息资源	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	3,000.00
向关联方出租房屋及建筑物等	无锡凌恒	出租房屋及建筑物等	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	200.00

（三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

2025年度无锡凌恒为上市公司子公司，不属于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关联方。

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无锡凌恒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2. 成立日期：2017-07-27

3. 法定代表人：史鹏程

4. 注册资本：2000万元人民币

5. 注册地址：无锡市高浪东路999-8-C1-1201-5

6. 主要股东：线上线下持股100%

7. 经营范围：

许可项目：基础电信业务；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；演出经纪；食品互联网销售；食品销售；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电子产品销售；软件开发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企业管理；市场营销策划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广告制作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发布；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；图文设计制作；办公用品销售；日用品销售；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；户外用品销售；化妆品批发；化妆品零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；个人卫生用品销售；鞋帽批发；鞋帽零售；服装服饰批发；服装服饰零售；玩具销售；玩具、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

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珠宝首饰批发；美发饰品销售；箱包销售；眼镜销售（不含隐形眼镜）；钟表销售；食用农产品批发；品牌管理；家用电器销售；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；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；家居用品销售；母婴用品销售；水产品批发；初级农产品收购；新鲜蔬菜批发；新鲜蔬菜零售；新鲜水果批发；新鲜水果零售；日用家电零售；保健食品（预包装）销售；食品销售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食品互联网销售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食用农产品零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（二）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5 年 12 月 31 日	2026 年 7 月 31 日
资产总额	18,492.50	17,545.52
负债总额	15,759.19	16,221.74
应收款项总额	8,804.94	8,605.96
净资产	2,733.30	1,323.78
项目	**2025 年度**	**2026 年 1-7 月**
营业收入	3,995.43	2,925.93
营业利润	1,124.51	-234.48
净利润	764.58	-109.52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,395.82	883.12

注：1. 上述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；2. 上表中数值若出现资产总额与净资产与负债总额之和的尾数不符，为四舍五入所致。

（三）与公司的关联关系

公司将无锡凌恒100%股权转让给无锡峻茂后，公司不再持有无锡凌恒股权，无锡凌恒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无锡峻茂系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汪坤、门庆娟控制的企业，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，无锡凌恒为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汪坤、门庆娟间接控制的企业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无锡凌恒为公司关联方。

（四）履约能力分析

无锡凌恒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，具备良好履约和支付能力。公司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履行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

公司及子公司与无锡凌恒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允、合

理的原则，在有市场可比价格的情况下，参照市场价格定价；在无法确定市场价格时，可参照同类产品或服务的公允价格，经双方协商后确定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自身经营需要与无锡凌恒签署相关协议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，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，遵循平等自愿、公平合理的商业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（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）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完整性、独立性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，定价原则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。因此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六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需要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。

七、其他说明

如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，公司将以超出的金额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并对外披露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1月27日